

四月十七別君時 忍淚魂斷有誰知

日常生活或網絡上，經常會用到一些數字來作示意，如「1314」，代表「一生一世」、「11·11」代表「雙十一」「光棍節」，較文藝的是「20·20」，代表「愛玲、愛玲」，以紀念著名女作家張愛玲……但有人說4月17日的「417」，取其諧音表示「是一起」的日子，不過這些並非網絡時代的產物。

「417」代表一個日子也好，取其暗示也好，好像沒有什麼特別，但原來有首宋詞竟以之為題，那就不同的了。這首詞就是韋莊的《女冠子·四月十七》，原文是：

四月十七，正是去年今日，別君時。忍淚佯低面，含羞半啟眉。

不知魂已斷，空有夢相隨，除卻天邊月，無人知。

整首詞，非常口語白描，毫不堆砌修飾，脫口而出，卻直抒胸臆，情感真摯。特別是首兩句，平淡直接如小女生的日記，簡直打破詞壇之傳統，卻有如清泉流淌，讓人耳目一新，何況緊接着的「別君時」，原來與愛人分別，竟然已過一年。

「正是」兩字，用得相當傳神，體現那個女子對「別君時」的那個時間，那個場面，記憶至深。她記得分別當日，傷感忍淚還要假裝着含羞低首；明明是愁眉深鎖，卻又要扮作羞人答答。為什麼要如此？因為並沒有人知道她分別之苦、分離之痛，只有天邊之月才知道。

不能隨君而去，只能夢中相隨。而這些魂銷夢斷，更使人肝腸寸斷。不過這相思之苦，又有誰知道呢？在少女心中，分離的日子，她是會天天記着、數着，到今天就整整分離一年了。除了天邊明月，又有誰憐誰憫？

韋莊，唐末五代時期詩人，乃大詩人韋應物的四世孫。他詞風清麗，有《浣花詞》傳世，素有花間派詞人之稱，世人往往將他與溫庭筠並稱「溫韋」。

說回詞牌《女冠子》，「女冠」就是女道士，古代有很多文人雅士、詩人墨客喜歡跟和尚道士、女道女尼結交，吟詩作對，談經論道。他們之中有成為莫逆好友，亦有男女款曲暗送，互相傾慕愛戀的。這詞牌明顯是詠寫女道士的，加一個「子」字，說明最初是小令，據說到了柳永手上，又成了長調。

這首詞在《草堂詩餘別集》中題為《閨

情》，寫女子追憶與愛人的相別以及別後思念，詞句質樸，卻哀怨動人。明代湯顯祖評其「直書情緒，怨而不怒，《騷》、《雅》之遺也」。

這首《女冠子》，其實韋莊還有延續之作，後人就把它《女冠子·昨夜夜半》寫的夢，恰恰就是指第一首中那句「空有夢相隨」中的夢境。第二首原文是：

昨夜夜半，枕上分明夢見。語多時。依舊桃花面，頻低柳葉眉。

半羞還半喜，欲去又依依。覺來知是夢，不勝悲。

若說第一首是說女子對愛人的思念，那麼第二首就是男子對女子的相思而成夢。他說昨天深夜，伊人出現在夢裏。大家說了好多話。只見她依然像從前一樣面若桃花，柳眉彎彎的。

一覺醒來 人各西東

夢中伊人半羞又半喜，到要走時卻又依依不捨。醒來才知道只是個夢，心中湧起難忍的悲哀。句中情境、所用字眼，恍惚有點像崔護《題城南莊》那「去年今日此門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紅」和最後那句「桃花依舊笑春風」。可惜一覺醒來，「知」是夢境一場，又回到分離各西東的



◆ 月亮常被文人加入關於相思、離別等文學作品中，韋莊的《女冠子》也是如此。資料圖片

現實了，怎不悲傷？

關於韋莊這兩首《女冠子》的寫作背景，學術界意見還有些分歧。大概如楊湜《古今詞話》說：「莊有寵人，資質艷麗，兼善詞翰，（王）建聞之，托以教內人為辭，強奪之。莊追念悵怛，作《荷葉杯》、《小重山》詞。」因而有人認為《女冠子》二首，也是「思姬」之作。

《十國春秋·韋莊傳》也有相似記載，又言莊作《謁金門》以示憶之，姬聞之不食而死。因此後人普遍認為韋莊的兩首《女冠子》即是懷念這個被王建強奪而

去，又絕食而死的女子所寫。

五代十國時期，亂世中的愛情，和亂世中的生命，都容易失去，是多麼的無奈和傷感。韋莊筆下的相思和分離之痛，特別令人感動，難怪有人評他的詞：「最為詞中勝境」「語淡而悲，不堪多讀」。王國維的《人間詞話》就認為：韋莊的詞「情深語秀……要在飛卿（溫庭筠）之上」，又說：「溫飛卿之詞，句秀也。韋端己之詞，骨秀也。」就如這兩首《女冠子》，情深意重，唯美至極，可當得起「骨秀」之稱。

◆ 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

文苑英華

思考身份 改變表現

筆者小時候，很少聽到有人談「身份認同」這個話題；近年來，「國民身份認同」成為了議題，才開始聽見這些字眼。

儒家思想指出人有多重身份。《大學》提出了「格物、致知、誠意、正心、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」這八條要目，說明了人有多重身份——自己、家人、公民和國民身份。

人的基本需要其實只是有限的，正如《莊子》說：「鷦鷯巢林，不過一枝；偃鼠飲河，不過滿腹。」在浩瀚的宇宙中，人不就是渺小得像鷦鷯和偃鼠嗎？小鳥築巢，只霸佔一兩根枝頭；偃鼠飲水，最多亦只不過飲滿一肚腹。就算生活何等奢華，人所佔據的空間或能吃得進肚裏的，其實都是有限的。

筆者不是在反對人提升生活質素，而是應適可而止——原來人生在世，除了生存以外，還要履行其他身份、角色和責任呢。

人人皆有父母，父母賦予我們兒女的

身份，而我們亦賦予他們父母的身份。這些身份可能太理所當然了，大家很容易便在無意之間把它忽略了，沒有好好經營這些身份。

其實，作為兒女的，應重視這個身份，有些子女，就是因為愛得太遲，到了一天「樹欲靜而風不止，子欲養而親不待」，成為了人生一大遺憾。筆者於是在學校開闢了一條「孝道」，當中擺放了多句文言古訓，目的就是提醒同學，要及早孝順父母，以免愛得太遲，後悔莫及。

愛護女兒 不為什麼

作家冰心曾經問自己的媽媽為何這樣愛護女兒，冰心的媽媽這樣回答：「不為什麼，只因你是我的女兒。」長大之後，筆者發現這個答案層次甚高，只因你是我的女兒，換句話說，只因我是你的媽媽，我就愛你——身份不變，愛的基礎也不變。

人長大後，便要出來社會工作，認同或不認同一個人在職場上的身份，原來

對一個人的表現是有很大的影響。例如作為老師的，就要好好愛護和教導學生，不管學生的光景如何、表現如何，只要一天還是孩子的老師，老師的身份、角色和責任依然不變。

筆者曾經任教過能考獲超級成績的學生，也教過學術表現遠低於全港水平的學生，發現只要老師認同自己的專業身份，學生們都有希望；相反，就算學生的成績、品行本來不錯，也有機會表現轉向。

筆者曾教過一位學生，他在中學畢業後，幾經辛苦，才成功加入自己夢想的消防員團隊。入職不久，便遇上「淘大迷你倉」大火事件。這位畢業生說：「我的同袍在這場大火中殉職了，我很恐懼，但無論如何，作為一位消防員，縱使再危險一點，我也定必盡忠職守。」——這便是身份認同了，這也是認同身份後所釋放出來的力量。

盼望每位年輕人都能開放自己，思考、認同和扮演自己的身份，多做與人有益的事。

◆ 盧偉成MH校長，筆名孺子驢，播道書院總校長、香港教育領導協會主席、新城電台親子節目《人仔細細》嘉賓主持、中國文化研究院學科顧問，致力在中、小學推行中華文化教育，並把中華文化價值觀之學習滲透於各個校園生活環節中。

思辯任我行

正面挑戰價值 細心衡量取捨

之前跟大家討論過辯論中準則的重要性，不難發現當深入準則的討論後，會觸碰到一些根本的是非問題，而這些問題往往是「價值」問題。在過去介紹主線的基本結構時提過，「價值」是主線的關鍵一環，一個好的「價值」，可以成為主線最有力的論證基礎。

說到價值，大家很容易會想到一些「高大上」的口號式理念，但在辯論場上的「價值」理應不止「口號」這種程度。為了更具體理解辯論中的「價值」之爭，我們可以用一些「應然」性辯題作為例子，今天選取了「不利環保的傳統習俗應逐步廢除」這條比賽辯題。

這條辯題是一個探討價值之爭的好例子，因為在辯題中已清晰提出兩個「對立的價值」：「環保」與「習俗」，並期望正反雙方就此進行「埋牙」肉搏。在這樣的設置下，雙方都不應迴避對這兩個價值之爭的處理，反而應該將當中涉及的問題「攤開來講」。以下我們就可以從幾個層面進行價值的思考。

第一，是對看似「正確」的價值進行挑戰。辯題中已預設了一些習俗確是不

利環保的。對於「後現代」的同學而言，環保理念的正確性幾乎是不辯自明的，但是在辯論場上，任何「正確」的價值觀都有可以被挑戰、批判的空間。所以，對於反方來說，不一定要先入為主地認同「環保」是不可妥協的。

人類活動本就不利環保

第二，這種價值挑戰應如何展開？最直接方法就是兩個價值之爭。例如在這條辯題中，就設置了「傳統習俗」，這些習俗背後是源遠流長的文化及社會價值。雙方（尤其是反方）要將討論置於現實之中。現實是我們往往要對價值進行取捨，不能「既要……又要……」。

事實上，人類大部分的行為都是嚴格意義上「不利環保」的，必須作出取捨，例如交通是不利環保的，但有經濟及社會價值。在取捨之下，就有了「可持續發展」的方針，推動更環保的交通形式。

第三，進行取捨，就要開始「衡量」，這要求我們針對「價值」作出細

緻的探討。例如，比賽中的反方就提出了如何衡量什麼要廢除？什麼不用？如何衡量「先後」？對此，正方可以反攻「習俗」的文化價值，並指出習俗的價值與形式，可以是兩回事。

正方其實也提出了一些實例，例如在內地的一些城市，煙火（煙花）已經被禁止了，也就是一些對環境影響明顯，而且只是形式、社會價值減弱的習俗，就可以逐步廢除。

可考慮更環保形式進行

細化衡量價值不只是為了價值之爭，也有辯論的實戰價值。應然性辯題不能沒有方案，正方如果對價值有充分的理解，就可以制定比較有利的方案。例如以環保（減少對環境的耗損、破壞）為大前提，如果一些傳統習俗，可以改以更環保的形式進行（如拜祭中「燒衣紙」部分），即是以轉型作為廢除，廢除形式，保留價值內涵。

比賽片段：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d5pgTl9amFg>

◆ 任遠（現職公共政策顧問，曾任職中學、小學辯論教練，電郵：yydebate@gmail.com）

恒大清思

隔星期三見報

修稿原因各不同 改頭換面顧慮多

一些專欄寫作同業，最近在討論散文的修稿問題。「修稿」是寫作者經常面對的事情；散文作家黃仁達曾說，他的專欄散文大多由他謄寫、重組初稿而成。張大春在《文章自在》中的〈改文章〉提出，修稿就像理髮，修好重讀，會有「清爽了」的感覺。這樣看來，修稿其實是寫作過程的一部分，是寫作者的必經之路。

專欄寫作同業近來關心的，則並非正式發表前的，而是文稿結集成書前修稿的問題。先寫好書稿，待書稿往報刊分批發表後才把單行本推出市場者，大有人在；但先發報刊專欄，再結集成書的，仍是本地文藝最常見的發表模式。前者發表散稿時，書已差不多做好，沒什麼改動空間；後者要結集的話，則須面對是否修訂文稿的問題。

修稿與否，跟作者的創作理念和作品文類相關。小說稿、詩稿的話，想要在結集時修訂的原因，多半是出於追求情節和語言美感。金庸（查良鏞）武俠小說面世於報紙文藝副刊專欄，連載時間漫長而成稿速度驚人，於是有了情節錯亂、角色個性反常和遺詞未足的問題。金庸到了結集出版之時刻，已對小說內容和結構的想像不一樣了，就積極修改起來；他的小說單行本繼而出現版本眾多、修稿次數幅度頻繁的面貌。如此修來修去，楊過生母由秦南琴改成穆念慈，連慶祝母親節的對象也得換掉了。

散文作者，尤其是專欄散文作者決定是否修稿的考慮因素，又比小說作者更複雜些。由於散文不特指涉特定時間和空間；因此從初次發表至結集成書，題材或會化作明日黃花。文中的「上星期一」，已是許久以前的「星期一」；「明年」其實是「去年」；下筆當日咬牙切齒的評論，今天可能變得雲淡風輕。「過氣」散文應否動個整容手術？這是因人而異。作家杜社覺得，修稿是「誘惑」。他於2020年再版專欄文集《飲食魔幻錄》時，明言無意大幅修改舊作，只修訂了少許文氣問題，因為「當時有當時的想法，當時有當時的節奏」。想來若都改動「上星期一」、「明年」的話，修稿程度如同重寫，將是牽一髮而動全身的偉大工程。改完了，獅身人面都變成人身獅面。

「修稿」有時候是個學術研究問題。在電腦打字尚未普及的年代，寫字的人大多先手寫完成初稿。這些手稿記載了很多批語、校對標號和增刪等修稿行為，是手稿研究的基礎分析材料，也是文學博物館、圖書館的珍貴藏品。易鵬在他的研究著作《文本與現代手稿研究》中，就探討了周夢蝶現代詩手稿的筆法變化所呈現的母題。可惜今天科技進步，手稿難尋；寫作者的流轉文思，恐怕只能由一個個備份文字檔所保存下來了。



◆ 修稿與否從來都是一個大難題，金庸作品就曾經過多次修訂，至今已與當初在報章連載時有很大分別。圖為書店中的金庸作品。資料圖片

◆ 鄒芷茵 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

